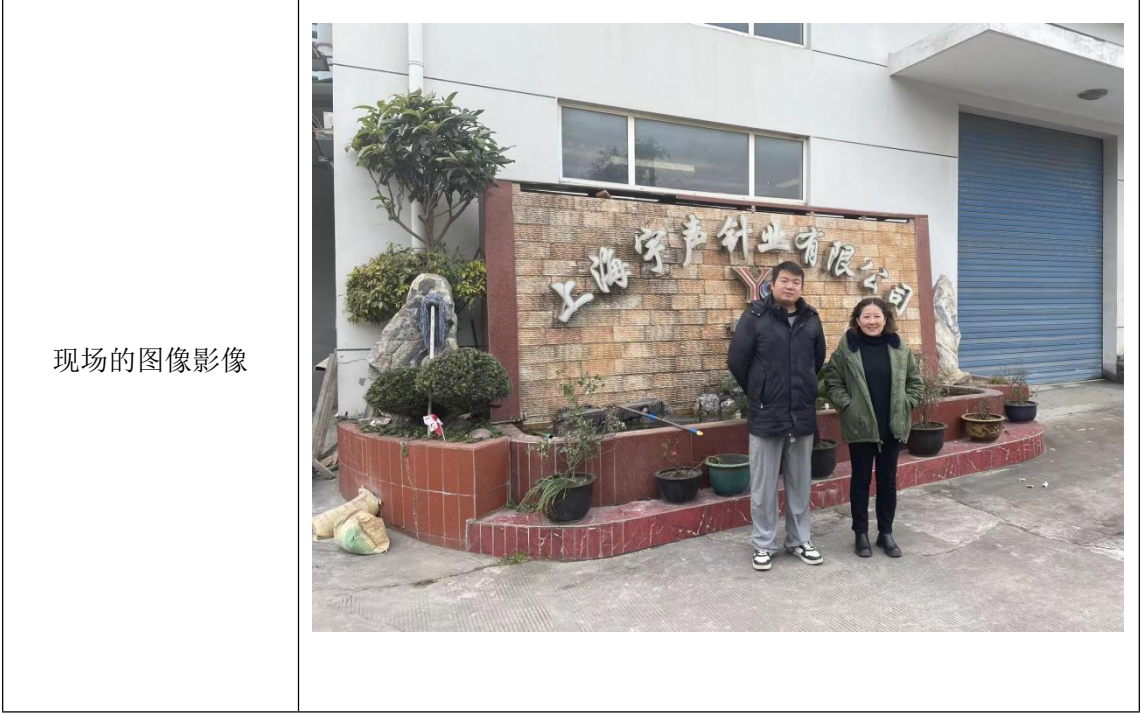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宇声针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苏
项目名称	上海宇声针业有限公司 现状评价	检测类型	评价检测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昌翔路2弄8号		
项目组人员	姚友平、陈金明、董志伟、尤佳恺、岑巧		
现场调查人员	姚友平、岑巧	现场调查时间	2023.12.11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陈康、刘鹏达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3.12.26-28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陪同人	吴苏		
评价结论	<p>用人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砂轮磨尘、木粉尘、其他粉尘（锡尘）、其他粉尘（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粉尘）、一氧化碳、二氧化锡、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塑料热解气、乙醇、切削油雾、硫化氢、噪声、高温、工频电场等。</p> <p>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物内功能布置、建筑设计卫生、设备布局、辅助用室设置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p> <p>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①用人单位车床、CNC、火花机、线切割、穿孔机、磨床未设置局部油雾净化器；②未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③2021年、2022年、2023年体检率不足；2021年、2023年未安排擦亮（干擦）岗位的作业人员进行职业健康检查；2021年、2022年、2023年未安排劳动者的职业健康岗前和离岗职业健康检查。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部分符合要求；④用人单位未进行相应的职业卫生应急演练。</p> <p>由此，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建立与落实、职业健康监护、职业病防护设施、个人防护用品、应急救援预案的演练等方面进行一</p>		

步完善，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